（上接91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6、7、8、9、11、12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提醒服务，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703	盛洋科技	2026/5/1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法人股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 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3. 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二）参会登记时间：2026年5月18日

上午：8:00–11:00 下午：13: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东路1416号）

（四）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联系人：高璎琳

电 话：0575–88622076

传 真：0575–88622076

邮 箱：stock@shengyang.com

（三）联系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东路1416号

邮 编：312000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关于续聘2026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9	《关于2026年度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0	《关于2026年度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2026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2	《关于2026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4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4月22日，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公司已于4月10日以专人和电话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利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周子学先生、吕西林先生、郭重清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完成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工作；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2025年年度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能够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6–005。

（六）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3,370,480.79元，2025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401,633.23元。

2025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6–006。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6–007。

会计师事务所及保荐机构分别出具了鉴证报告及专项核查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审议通过《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一）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质量及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经董事会全体成员审议决定，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酬为70万元，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酬为25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6–00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已回避表决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因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6–00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董事叶利明、吴秋婷、申杰峰回避表决。本议案由其余6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6–009。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未来三年（2026–2028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6–01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应开雄回避表决。本议案由其余8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6–011。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6–01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6–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下午2时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6–015。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3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浙江虬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最高额度为人民币35,000万元	22,700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否
浙江烽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最高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	0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5,5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0.9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盛洋科技”）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求，2026年度公司拟为其提供总额度不超过37,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担保，其中为浙江虬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虬晟光电”）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35,000万元（公司在虬晟光电的持股比例为94.8438%，担保比例为100%），为浙江烽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盛机电”）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具体担保业务，授权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金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	–	–	–	–	–	–	–	–	–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盛洋科技	虬晟光电	98.8438%	53.93%	22,700	35,000	42.46%	12个月	否	否
盛洋科技	烽盛机电	51%	0.03%	0	2,000	2.43%	12个月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虬晟光电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虬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比例94.8438%，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0937%，绍兴隽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0.0324%，顾水花持股比例0.0301%。
法定代表人	徐凤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00325615405 4
成立时间	2014年12月25日
注册地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698号2号房
注册资本	8981.1929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生产、研发、销售：真空荧光显示屏、高密度占阵荧光显示模块；研发、销售：小尺寸显示器件配件、显示模块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1,668.22 负债总额 33,259.33 资产净额 28,408.89 营业收入 29,588.77 净利润 3,078.26

（二）烽盛机电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烽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比例51%，徐幸持股比例49%。
法定代表人	郑海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5MAE9HEWQ8U
成立时间	2025年1月15日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蠡州街9号（崑越创融大厦）6层602室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铁路运输基础设备销售；汽轮机及辅机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陆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海洋能发电机组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信息安全设备销售；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销售；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安防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网络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5G通信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润滑油销售；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软件开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网络设备销售；海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91.02 负债总额 0.25 资产净额 990.77 营业收入 596.09 净利润 –89.6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额度为2026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虬晟光电、烽盛机电提供的担保额度，尚未与相关方签署担保协议，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将根据实际签署的协议确定。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有利于进一步满足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使其获得一定额度和期限的银行融资，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其中本次担保对象虬晟光电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除公司外的其他股东不参与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因此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公司对虬晟光电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担保风险较小。烽盛机电其他股东将按照持股比例为其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意见：本次担保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虬晟光电和烽盛机电业务发展所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虬晟光电经营状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除公司外的其他股东不参与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因此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该项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同意2026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37,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5,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93%，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0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造成的不良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进一步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计划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 交易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利率互换等业务或业务的组合。

● 交易金额：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总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履约风险、内部操作风险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的目的

公司境外销售业务主要采用外币结算，受国际政治、经济等因素影响，近年来汇率波动幅度不断加大，外汇市场风险显著增加。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良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计划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与公司实际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为美元。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方式或产品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利率互换等业务或业务的组合。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规模及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总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均不超过上述额度。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期限

授权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管理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

（六）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方

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时，公司判断汇率大幅波动方向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方向不一致时，将造成汇兑损失；若汇率在未来发生波动时，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偏差较大也将造成汇兑损失。

（二）履约风险：在合约期限内合作金融机构出现经营问题、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或其他情形，导致公司合约到期时不能以合约价格交割原有外汇合约，即合约到期无法履约而带来的风险。

（三）内部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不完善或操作人员水平而造成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定、审批权限及信息披露、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保密措施、内部风险控制程序及档案管理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操作，控制业务风险，保证制度有效执行。

（二）为避免汇率大幅度波动风险，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三）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四）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公司内审部每月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监督检查，每季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五、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核算原则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够降低汇率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符合未来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履约风险、内部操作风险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9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津贴标准为7.14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

2.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所从事的具体岗位和担任的职务领取相应的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任何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应当与市场发展相适应，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相匹配，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

（三）其他事项

1. 上述薪酬（津贴）金额均为税前收入，扣除应由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以及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其他款项后，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职时间和履职考核情况予以发放薪酬。

3.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 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全体委员对《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全体董事对《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5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津贴标准为7.14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

2.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所从事的具体岗位和担任的职务领取相应的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任何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应当与市场发展相适应，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相匹配，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

（三）其他事项

1. 上述薪酬（津贴）金额均为税前收入，扣除应由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以及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其他款项后，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职时间和履职考核情况予以发放薪酬。

3.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 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全体委员对《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全体董事对《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